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							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厚	107	撤緩	9	毒品防制條例	本○執行科	陳○予	撤銷緩起訴